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42)

網址: <http://www.newoceanhk.com>

2022年3月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日期均為 2022 年 1 月 28 日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2 月 22 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的修訂通告(「經修訂的股東特別大會」)變更將於 2022 年 3 月 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地點及會議安排。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除非內容另有要求。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 2022 年 3 月 1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有關該決議的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及確認委任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起生效，以填補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及	716,657,838 (99.7%)	2,384,000 (0.3%)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酬金。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皆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468,124,216 股。
2. 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權的股份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無。
3. 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無。
4.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聘於股東特別大會作點票之監票員。

如果法院發出清盤令並任命公司臨時清盤人，公司股票可能會暫停交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22 年 3 月 1 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岑少雄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雄杰先生、黃耀鵬先生及蔡智徽先生。

* 僅供識別